

2030 雙語政策整體推動方案

國家發展委員會
教育部
人事行政總處
考選部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0 年 9 月

目 錄

摘要.....	1
壹、為什麼要推動雙語政策.....	3
一、前言.....	3
二、British Council 針對臺灣學生英語力評量結果.....	5
貳、如何推動.....	8
一、加速推動高等教育雙語化.....	9
二、均衡完善高中以下教育階段雙語化條件.....	15
三、數位學習.....	22
四、英檢量能擴充.....	25
五、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	26
六、成立行政法人專責推動.....	31
參、結語.....	32

摘要

臺灣經貿立國，在全球供應鏈佔有關鍵性地位，近年來越來越多跨國企業來臺投資，對我國本土雙語專業人才的聘用需求亦隨之大幅增加。同時，我國企業因應供應鏈全球佈局，也需要大量兼具專業，尤其具有英文溝通能力，以及國際移動競爭力的人才。為了強化臺灣年輕世代的競爭力，讓下一代有能力獲得更好的就業機會與薪資所得，政府推動2030雙語政策，期基於臺灣已掌握華語使用的優勢，在專業知識之上，進一步強化我國人，尤其年輕世代的英文溝通能力，增強全球競爭力。

為全面培育雙語人才，政府已與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合作，完成國三與高三學生英語能力之國際評比調查，以瞭解我國雙語教育現況，並據以規劃後續推動策略。在教育面，政府將以重點培育及普及提升雙軌理念並行，培育重點領域菁英人才，並全面提升年輕世代英語溝通能力；另將運用數位學習，弭平區域資源差距；同時也將提供我國民眾平價與便利的英文檢測，以瞭解自身英文能力對應國際標準情形；在公務體系方面，則將以處理涉外業務公務人員為優先對象，逐步提升整體公務部門之英語力。由於雙語政

策非短期可達成之目標，政府將立法成立行政法人，經由立法及預算保障，確保此一攸關臺灣人才國際競爭力之重大政策，能依步驟循序推動，透過雙語政策的穩健紮根推動，讓臺灣的人才有更好的雙語力與競爭力，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進而吸引更多國際企業來臺深耕，並讓臺灣產業連結全球，提供下一代更富足的未來。

壹、為什麼要推動雙語政策

一、前言

臺灣地處印太區域樞紐，以貿易立國，利用地理位置優勢創造國家利基，已為我國經濟發展打下穩固基礎。然而，全球化與第四次工業革命、貿易戰與 Covid-19 疫情所引發的供應鏈重組，以及數位經濟高速發展，所帶來的全球經濟發展模式改變，已經是現在進行式，更是未來可見的趨勢。為此，各國政府與產業，莫不積極在現今變動的浪潮中，超前部署，並且爭取優秀人才；而各國人才則努力在這變動中強化自己的競爭力，以期在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

為使臺灣成為全球經濟的關鍵力量，進而提供我國人民更優質的工作機會，政府陸續透過推動 5+2 產業創新計畫、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並建構完善投資環境，已經吸引越來越多跨國企業及科技龍頭來臺投資或設立研發、創新中心；也因此，無論是 AIoT 研發中心或離岸風電等跨國企業對我國本土雙語專業人才的聘用需求亦將隨之大幅增加。同時，我國企業因應供應鏈全球佈局，也需要大量兼具專業，尤其具有英文溝通能力，以及國際移動競爭力的人才，協助我國企業赴海外開拓商機。

因此，為了讓下一代有更好的就業機會與薪資所得，我國人才除了必須在專業知識上跟得上國際水準，更要有能力在國際上與世界各國的專業人士進行溝通與合作，甚而具備隨著臺灣產業布局在全球市場中移動就業的能力。政府推動雙語政策，正是為了強化臺灣年輕世代的競爭力，期基於臺灣已掌握華語使用的優勢，在專業知識之上，進一步強化我國年輕世代的英文溝通能力，運用英文吸收知識，增強年輕人的國際觀以及全球競爭力，讓我們的年輕一代增強可通行國際的語言能力，並且運用數位學習，弭平區域資源差距，幫助資源比較匱乏的小孩獲得取得優質工作機會的語言能力，給下一代一個更好的未來。

此外，政府亦將從考、訓兩面向提升公務部門英語力。過去政府已經投入辦理改善英語環境，及提升外國人才來臺所需要相關服務英語化工作，未來也將持續營造雙語友善情境，在政策、法規、生活環境續推雙語化，提供外國企業及國際人才在臺灣經商與居留更高的便利性。除此之外，公務人員英語力之提升，則將由辦理涉外事務人員優先，推動公務機關以英文處理國際業務的能力，循序漸進，逐步提升我國公務人員之英文程度。

因此，雙語政策在培育人才及打造優質就業機會方面，有**二大願景**：

(一)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

透過強化人才的雙語能力，提升我國人才在國際舞臺的競爭力以及國際化思維。

(二)呼應國際企業來臺深耕，讓臺灣產業連結全球，打造優質就業機會

藉由雙語政策，呼應國際企業來臺投資設點，讓具備雙語能力的臺灣企業，可連結全球，拓展國際商機，並進而打造國人優質的就業機會。

二、British Council 針對臺灣學生英語力評量結果

為了解臺灣學生英語力，教育部與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 BC)合作，針對9年級(15歲)與12年級(18歲)學生，進行抽樣調查¹，透過英語能力評量與問卷等方式進行。

調查結果發現：

¹ 抽樣方法係由澳大利亞教育研究委員會(ACER)，根據大型國際教育調查之豐富經驗設計而成。採用之作法則廣泛參考十多年來，國際上重要的比較性教育調查實務與經驗，特別是國際教育成就評鑑協會(IEA)所使用的調查，主要像是「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TIMSS)、「促進國際閱讀素養研究」(Progress in International Reading Literacy Study, PIRLS)，以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之相關研究，特別是「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畫」(PISA)。以上調查因其品質及其對全球教育研究與政策發展具重大貢獻，而受全球高度重視。

(一)有五分之一高三學生的整體英語程度已經到達「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簡稱CEFR²) B2或以上等級，但是在聽、說、讀、寫四個英語技能方面的表現相當不平衡，特別是「讀」跟「聽」兩個接收技能(receptive skills)的表現遠優於「寫」跟「說」兩個生產技能(productive skills)。目前高三學生在聽、讀、寫、說四個面向達到CEFR B2以上的比例分別是27.68% (聽)、27.32% (讀)、19.81% (寫)、8.27% (說)，換句話說，雖然英語程度好的學生在閱讀全英教科書與聽講全英語課程方面沒甚麼問題，但是要撰寫英語報告或參與課堂討論就會有許多人遭遇困難。「能說、會寫」是臺灣學生要參與全英語課程首要大幅提升的能力。

(二)根據國內外研究，當學生的英語精熟程度達到相當於CEFR的B2等級或以上的C等級(相當於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或高級)，就有修習全英語課程的基本能力，不會因為面對不熟悉的語言授課而影響到專業內容的學習。根據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與教育部合作，在2020-2021年進行的調查研究顯示，目前我國高三學生達

² CEFR 為「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將語言能力等級分為 A1(入門級)、A2(基礎級)、B1(進階級)、B2(高階級)、C1(流利級)及 C2(精通級)。

到CEFR B2等級已有17.1%，C等級則有4.3%，兩者相加已達到21.4%，亦即有五分之一的高三學生已有修習全英語課程的基本能力，這是現在推動高教雙語化相當有利的條件。

BC 評量結果，交叉比對可以發現，在區域比較上，位於六都學校的學生，在所有技能上的表現水準，皆優於非六都學校的學生；9 年級北部地區學生表現高於其他地區；12 年級學生，中部地區表現則有趕上北部地區的情形；而東部地區的學生，表現皆低於其他地區；此外，9 年級學生 B2 (中高級)以上者達 6.5%；12 年級達到 B2 者，則上升至 21.4%。

BC 調查顯示臺灣的學生具有中等以上的英語能力，如再透過雙語政策相關措施加強推動，讓國人有良好的英語能力並非遙不可及的夢想。研析 BC 的調查，雙語政策具體可有以下之推動方向：

- (一)調查結果顯示，經過高中階段英語教育，12年級的學生具有一定英文基礎，未來如果再透過大學以英語教授課程，將有助於栽培我國雙語專業人才，可見從高等教育端推動全英語授課等，有其可行性與必要性。
- (二)普遍來說，學生的口說跟寫作的的能力較弱，因此推動策略

應著重提升英文說與寫之能力培養，尤其在國教階段，讓學生能夠自在地以英文表達想法。

(三)為了弭平區域差距，除了確保網路佈建與載具提供應能滿足偏鄉教育之需求外，更應強化數位學習量能，讓優質的英語教材透過數位科技傳遞到各個學校，支持現場老師進行雙語教學，補足偏遠地區英語學習資源的不足。

貳、如何推動

為達到雙語政策的目標，根據 BC 評量結果所呈現出我國高三與國三學生英語力現況，以及可努力之方向，政府將以大專與高中階段之重點培育，輔以全學年之普及提升工作，搭配數位學習來就教材與師資面提供協助，從教育面來推動；另外，提供有意願了解自己英文學習情形者平價且便利，並具國際認證的檢測；同時從考、訓兩方面，先從協助處理涉外業務，以及工作上需使用英文之公務人員，提升以英文處理業務之能力，慢慢提升整體公務部門之英語力；而為了此一需長遠推動方能竟其功的政策，政府也將立法成立行政法人，以專責機構來與政府部門以及民間協力，確保此一攸關臺灣人才國際競爭力之重大政策，能夠有步驟循序推動，不會因為政府人事更迭，而半途而廢。

綜合而言，未來雙語政策，除了延續優化外國人在國內生活及就業的英文友善環境外，聚焦於以下六項主軸，包括加速推動高等教育雙語化、均衡完善高中以下教育階段雙語化條件、數位學習、英檢量能擴充、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及成立行政法人專責推動。

一、加速推動高等教育雙語化

(一) 為什麼需要加速推動高等教育雙語化

不管從學生面與大學面來看，臺灣都需要在 2030 年之前加速推動高等教育的雙語化。

從學生面來看，面對全球化跟網路數位科技的高速發展，還有來自鄰近國家年輕人越來越強的競爭，臺灣未來的大學生要在畢業後有好的就業與所得，不只必須有能力在專業知識上隨時跟上國際水準，還要有能力在國際上與來自不同國家的專業人士進行溝通合作，甚至與臺灣產業布局一起在全球市場中移動就業，而這些都需要良好的英語能力作為基礎。

從大學面來看，大學不只需要培養能在未來全球就業市場中具備足夠競爭力的人才，也需要讓臺灣的年輕世代具備更好的全球視野，能夠理解國際上的不同文化，並且

有能力與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們溝通互動，而全英語教學是達成這些目的的有效工具。除此以外，面對嚴峻的少子化與激烈的高等教育全球競爭，大學需要加速雙語化，大幅提升國際化程度，才能有更好的條件能夠擴大招收國際學生與競爭延攬國際一流教研人才。

(二) 高等教育雙語化的基礎、條件與挑戰

臺灣高等教育要在未來十年加速推動雙語化，在教師面與課程面已有一定基礎，在學生面也有相當有利的條件。

1. 在教師面與課程面，臺灣的高等教育歷經教學卓越、頂尖大學、高教深耕、玉山、彈薪等計畫針對國際化投注資源，目前已有接近 19%、近 7000 名專任教師曾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同時全國大專校院的全英語授課課程(或稱 EMI 課程, English-Medium-Instruction Courses)已約占全部課程的 4.5%。要在大學進一步擴大全英語授課已有一定基礎。
2. 就學生面來看，如前面英國文化協會對我高三學生所作評量結果顯示，有五分之一的高三學生在英語聽讀能力(接受性技能)已有修習全英語課程的基本能力，推動高教雙語化已具備有利條件。

無論如何，要推動臺灣高教雙語化，我們仍需克服不少挑戰，舉例而言：

1. 雖然依前述研究顯示，有五分之一高三學生的整體英語程度平均已經到達 CEFR B2 或以上等級，但是在聽、說、讀、寫四個英語技能方面的表現相當不平衡，特別是「讀」跟「聽」兩個接收技能 (receptive skills) 的表現遠優於「寫」跟「說」兩個生產技能 (productive skills)，比例分別是 27.68% (聽)、27.32% (讀)、19.81% (寫)、8.27% (說)，換句話說，雖然英語程度好的學生在閱讀全英教科書與聽講全英語課程方面沒甚麼問題，但是要撰寫英語報告或參與課堂討論就會有許多人遭遇困難。「能說、會寫」是臺灣學生要參與全英語課程首要大幅提升的能力。
2. 由於大部分學生在大學之前沒有接受過專業課程的全英語授課，例如數學、自然、社會等，因此在大學開始修習全英語課程之前，應當先接受專為不同學術領域設計的英語課程訓練 (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 ESAP)，也就是說，工學院學生應當在大一先修為工程領域做準備的英語課程，人文社會學院學生則

應先修專為人文社會領域設計的大一英文。

3. 雖然有相當比例的教師已經具備全英語授課的能力，甚至有更多教師其實有全英語授課的潛力，但是這些教師需要友善有效的培訓系統與充分的教學資源（例如教學助理）支援，同時在激勵誘因、諮商陪伴、教學評量、課務行政等各個面向也都需要完整的配套措施支持。
4. 雖然臺灣不少大學在推動全英語教學上已經有一段時間，但整體而言，我們仍需要發展出被證明有效的成功推動模式。舉例而言，學校要如何在大一階段大幅提升學生的英語口說與寫作能力？要如何讓學生能順利銜接學術專業領域中的全英語學習？要如何協助教師建立或提升全英語教學技巧？要如何提供師生一個雖然極具挑戰性，但仍然友善以及有安全感的全英語教學與學習環境？這些都需要有標竿大學或標竿學院作為領頭羊，帶頭發展出明確的成功模式，再普及到整個高等教育，共同克服這些挑戰。

(三) 高等教育雙語化的推動策略與目標

教育部已經規劃「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將在未來十年投入資源，並透過以下策略協助大學加速推動

雙語化：

1. 透過標竿學校與標竿學院，發展出有效成功的推動模式：

教育部將自全國有意願加速推動雙語化教學並符合門檻條件的申請大學或學院中，遴選出重點培育大學或學院。教育部除了經費補助外，另外會與在全世界推動全英語教學，有高度專業及豐富經驗的英國文化協會 (British Council) 合作，提供大學諮詢服務，同時推動與美、英、澳等國大學合作，引入國際學者專家來協助國內大學，使各大學能依據自身特性與有利條件發展出有效的成功推動模式。規劃到了 2024 年時，將從重點培育的績優大學與學院中產生 3 所標竿大學與 18 所標竿學院，2030 年時則有 6 所標竿大學與 30 所標竿學院。

2. 以學生表現為關鍵績效指標：高等教育推動雙語化將以

學生表現為最重要的關鍵績效指標 (KPI)，並特別著重兩個面向：第一，學校必須能有效支持培訓相當比例的學生，使其在修習全英語課程前，在聽說讀寫具備 CEFR B2 或 C 等級的英語精熟程度，從而有能力充分學習全英語課程中的專業內容；第二，學校必須能建立有效機制，鼓勵並支持相當比例的學生在修課學分中修習一定

比例以上的全英語課程。

3. 2024 年時達成「25-20-20」，2030 年時達成「50-50-50」，

實現雙語大學目標：針對標竿大學與標竿學院，具體的量化指標為：到了 2024 年時，全校或全院至少有 25% 的大二學生，其英文能力在聽說讀寫達到 CEFR B2 以上的流利精熟等級，同時全校至少有 20% 的大二學生與碩一學生，在其當年所修學分中的 20% 以上為全英語課程（也就是達成「25-20-20」）；到了 2030 年時，標竿大學與標竿學院中至少有 50% 的大二學生在聽說讀寫達到 CEFR B2 以上的流利精熟程度，同時至少有 50% 的大二學生與碩士學生其當年學分中的 50% 以上為全英語課程（達成「50-50-50」）。

4. 根據過往經驗檢討，設定努力方向：教育部已於 2020 年針對 15 所國內大學於過往推動雙語教學的經驗，特別委託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進行深入的調查研究，並根據調查研究中得到的檢討建議，擬定此次計畫的努力方向，例如：學校除了要有具體可行的推動策略、配套措施與階段目標，更要先取得全校師生的推動共識；要有校級專責單位來整合推動；對於學生與教師都要提

供充分的培訓與支持等。這些根據過往經驗所進行的檢討修正與方向調整，將可以使這次高教雙語化取得不同於以往的成果。

5. 區域中心以及線上課程協助全國大專學生提升英語能力

力：教育部將從重點培育大學遴選出學校擔任區域中心，協助區域內其他大學共同提升學生英語能力與推動全英語教學，同時也會透過線上課程共享方式，提供全英語課程以供全國大專學生修習。預計到 2024 年時將有 4 個區域中心，提供 124 門全英語線上共享課程；到了 2030 年時將有 6 個區域中心，並提供 558 門全英語線上共享課程。

二、均衡完善高中以下教育階段雙語化條件

高中以下教育階段之各項雙語化策略，不會調整 108 課綱的推動，亦不會排擠既有課程資源，而是以外加資源強化 108 課綱意旨，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強調學生學習不以學科知識及技能為限，而應關注學習與生活之結合，這正與雙語政策希望學生不只於英語課程中學習英語，亦能運用英語學習其他領域知識，通過英語去探索世界之理念相符。

(一) 從國際評比來看推動高中以下學校雙語化的必要性及基礎

締造沉浸雙語學習環境，為學生增加更多使用英語情境是我們持續努力的方向：

根據英國文化協會 (British Council) 與教育部合作，在 2020-2021 年針對臺灣 438 所國、高中學校當中 5,772 名學生進行的調查研究顯示，我國 9 年級學生聽力與閱讀達 B1 等級以上分別為 58.09%、37.85%，12 年級學生聽力與閱讀達 B1 等級以上分別為 67.53%、54.29%，顯示我國多數學生具備相當聽讀能力，並得以在雙語情境中，正確解讀課堂指令。因此後續可藉由推動雙語教學強化英語表達能力，故在國民教育階段，應以建置各校沉浸雙語學習環境為目標。

臺灣學生成就長期追蹤評量計畫(TASAL)³ 2020 調查發現，家庭社經地位和 7 年級和 8 年級學生英語「學習表現」有相關，但與「進步幅度」沒有相關，研判家庭

³ 「臺灣學生成就長期追蹤評量計畫」(Taiwan Assessment of Student Achievement: Longitudinal Study) 簡稱 TASAL，為調查課程綱要改革成效的長期性研究，針對舊課綱和新課綱第四學習階段學生(7 年級至 9 年級)進行學習能力發展的長期追蹤調查。調查內容分為學習能力及學習態度，能力變項為國文、英文、數學、自然科學及社會五個領域素養；態度部分則包括：影響學習之學生、班級及學校層次相關變項。其調查結果可評估新課綱實施的成效亦能探討影響學生學習進步的因素。

社經地位對於英語能力的影響在 7 年級之前已經形成，彌補家庭社經地位必須從國小階段開始。此外，比較相同家庭社經地位以及相同起始能力的學生，一般地區的學生英語能力進步幅度仍高於偏遠地區和非山非市地區，顯示國中階段城鄉的教學成效有落差。針對偏遠地區及缺乏資源的孩子，更應該推動數位之方式，提供偏鄉地區學生無時間限制之英語線上學習，助其儲備未來求職的語言能力，以補足家庭教育支持較不足之狀況。

教育部鑒於偏遠地區需要積極投入資源以彌平學習落差，於 107 年發布「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訂定教師合理員額以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近年來也挹注許多資源予偏遠地區學校，協助偏遠地區學校解決英語教育資源不足的問題。但偏遠地區學校位處偏遠，周遭環境及文化刺激較少，學生持續投入英語學習之挑戰更大。如何弭平學習上的差距，政府的責任就是將資源平均的投入校園，讓下一代的英語學習能夠有立足點的平等。因此對於高中以下階段學校公平及普及推動雙語教學亟待加速推動。

我國高中以下教育階段在未來十年加速推動雙語化，在課程及師資面已有一定基礎，學生亦具有學習的條件。

在教師及課程部分，已於 107 學年度推動沉浸式英語教學特色學校試辦計畫，共計 85 校參與。透過輔導團隊組成英語及各領域學科輔導人才資料庫，協助學校發展課程，並提供教師增能，已有既定推展模式。在學生部分，根據英國文化協會 (British Council) 與教育部合作進行之調查結果顯示我國學生聽說讀寫能力中，多數學生於聽讀能力能達到 B1 等級以上，因此後續可藉由推動雙語教學強化說寫之能力。

(二) 高中以下學校雙語化的推動策略與目標

透過普及提升、弭平差距及重點培育三主軸，以 10 年為期，分年分階段穩健推動高中以下學校雙語教育，以期全面厚植學生英語力，說明如下：

1. 普及提升

(1) 強化學生在生活中應用英語的能力：目前已有約 1 萬

7,000 名本國籍英語教師，將聚焦培育英語教師英語口說教學專業知能，提高學生課堂運用英語對話練習頻率及口說參與度，並將推動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補助部分領域/學科進行雙語教學，以及推動專業群科學校發展職場英語課程與活動等計畫，透過基礎扎根

及多元學習方式，擴增學生於學習環境使用英語之機會，協助學生建立運用英語文學習及獲得領域知識、能力與態度之習慣，透過強化學生英語文聽與說能力，提高學生英語力及儲備未來職場競爭力。到了 2024 年，全國有 60% 高中以下學校落實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且每 7 所學校就有 1 所於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到了 2030 年，全國 100% 高中以下學校落實英語課採全英語授課，且每 3 所學校就有 1 所於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

- (2) 推動校際合作：建立國內、外（如：英、美、澳等國）高中以下學校互惠機制，協助國內學校締結國外姊妹校，與國外姐妹校進行特定課程之雙語線上教學，並由我國提供華語視訊教學，透過校際互惠交流模式，提高學生運用英語交流溝通之頻率。到了 2024 年，全國每 14 所學校就有 1 所學校與國外學校締結姊妹校；到了 2030 年，全國每 6 所學校就有 1 所學校與國外學校締結姊妹校。

- (3) 精進數位學習：提供英語學習無時空限制，包含導入人工智慧強化 Cool English 平臺互動功能，以及建置

各學習階段符合學生真實生活情境之英語聽說能力檢測系統，提供學生免費優質自學英語之資源；另將招募大學生運用平臺資源陪伴偏遠地區學生即時進行英語會話練習，以期達成學校運用 Cool English 平臺資源檢測及掌握學生英語學習情形，俾教師據此進行英語差異化教學，提高學生學習成效。到了 2024 年，全國 40% 高中以下學校運用 Cool English 平臺資源，辦理英語線上測驗，檢測學生聽說能力；到了 2030 年，全國 100% 高中以下學校運用 Cool English 平臺資源，辦理英語線上測驗，檢測學生聽說能力。

- (4) 擴增雙語人力：包含培育雙語教學師資、辦理中小學在職教師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選送教師赴海外短期進修、提供英語科教師國內全英語教學培訓機會、推動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師及外籍英語教學助理等計畫，透過提供教師國內外進修機會，強化教師雙語教學專業能力及國際視野；透過外加員額方式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至設置雙語實驗班之高中，或高中以下推動雙語教學之學校服務。除與本國英語及雙語教師共備課程及進行協同教學外，亦有利於營造校園生

活化英語溝通環境，啟發學生英語學習興趣，提高學生運用英語溝通之動機。到了 2024 年，累計培育 6,000 名本國籍雙語教學師資，全國每 5 所學校就有 1 所學校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或部分工時之外籍英語教學助理；到了 2030 年，累計培育 15,000 名本國籍雙語教學師資，並達成全國公立國中小均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或部分工時之外籍英語教學助理，而全國每 3 所公立高中就有 1 所有外籍英語教學人員。

2. 弭平差距

藉由補助所有偏遠地區國中小行動載具，充實多媒體教學資源與設備，強化偏遠地區英語文教師運用數位教學媒材協助學生學習英語，亦提供學生借用行動載具，讓學生於課餘時間能運用行動載具連結教育部國教署建置之 Cool English 平臺資源，自我學習英語。另將補助大學生(含國際生或國內生)，透過網路或實際到校陪伴偏遠地區及缺乏資源之學生學習英語，提高學生英語學習動機與成效，消弭英語學習城鄉差距，並落實政府關照偏鄉政策。到了 2022 年全國每所偏遠地區學校均獲配行動載具，以進行數位英語學習。

3. 重點培育

將請各直轄市、縣(市)鼓勵所屬高中依「高級中等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設置雙語實驗班，課程除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國語文及社會領域採國語文教學外，其他領域採雙語教學，並循序逐年提高雙語教學比率，提升學生英語聽說能力，養成學生運用英語學習能力，進而培養我國國際型人才，提高我國競爭力。同時配合高中雙語實驗班師資需求，開設高級中等學校雙語教學實驗班雙語師資培訓及進修課程，完備教師雙語教學能力。到了 2024 年，全國每 8 所高中就有 1 所開設雙語實驗班，且就讀雙語實驗班之學生英語聽說讀寫能力，均達到 CEFR B1 以上的流利精熟等級；到了 2030 年，全國每 4 所高中就有 1 所開設雙語實驗班，且就讀雙語實驗班之學生英語聽說讀寫能力，均達到 CEFR B1 以上的流利精熟等級。

三、數位學習

在現今數位時代，新興數位科技與各類數位學習平臺，是雙語政策的重要助攻。透過數位科技，可將英語學習資源，佈達到全國，尤其是偏遠地區學校，弭平區域資源落差；透

過數位學習也可協助學校進行跨國雙語教學合作，從師資、課程等面向進行跨國校際合作，使雙語教育可接軌國際。

(一) 完備數位學習硬體環境建置

為了瞭解現行各級學校所需的數位硬體資源是否足夠，政府已先針對頻寬及載具等進行盤點，確認透過前瞻網路建設並持續增購個人學習載具等方式，可滿足未來數位學習需求。佈建各校所需的硬體設備後，大學生也可以透過網路，陪伴偏遠地區及弱勢學生學習英語。

1. 頻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校頻寬 2021 年將提升為 300Mbps 至 1Gbps，再透過前瞻 2.0 網路建設加速佈建，可滿足各級學校校內數位學習頻寬需求。
2. 個人化學習設備：教育部現已提供個人學習載具，並預計於 2025 年前再持續增購，搭配資訊科技教室及智慧學習教室可補足數位學習需求。

(二) 公私協力共同研發教材，並合作推廣擴大影響

在數位教材方面，教育部已建置 Cool English 及因材網線上教育平臺，未來教育部將與民間單位（如均一平臺教育基金會等）合作研發線上課程、教師增能培訓模式。

另透過創用 CC 授權方式，讓教育部數位課程內容，與民間非營利平臺共享，擴大線上學習推廣力道，達到深化學習成效。

此外，教育雲已建置教育雲端帳號（OpenID），透過 OPEN ID，目前教師與學生均免費使用 43 個公私教育學習平臺，未來將持續擴大連結對象，並洽談國內外平臺優質課程授權運用。

(三) 加速締結姊妹校，共同推動線上教學

將在現有教育合作備忘錄架構下，拓展校對校國際合作：

1. 高中以下學校由教育部、外交部、地方政府及國外機構，協助媒合締結姊妹校，並逐步推動以姊妹校雙方師資協同教學方式，進行正式課程之雙語教學，另檢討相關法規配套，使姊妹校合作之線上教學課程，得予採認學分。
2. 大專校院部分，則與英、美、澳等國姊妹校或雙聯學位合作學校教師合作，由其教師開設 EMI 線上課程。

(四) 建立學分採認機制

為鼓勵師生運用線上學習資源，進而採認學分，將建立高中學分採認機制。至於與高等教育部分，則鼓勵大學訂定國外線上課程納入校內學分採認及相關獎勵辦法，同時鼓勵大學將國外線上課程學習認證納入申請入學審查項目，納為大學預修課程，並可抵免學分。

四、英檢量能擴充

公平、可靠的英語檢測是瞭解個人及不同群體的英文程度的重要工具，也是評估 2030 雙語政策推行成果的參考量化指標。政府未來將多元擴充國內英檢量能、提供更平價、便利的英語檢測，並研議補助弱勢民眾，以減輕其應試負擔。

(一) 多元擴充國內英檢量能滿足不同需求

1. 針對不同檢測需求，國內外語言測驗機構已開發各項英語檢測，國內考生可依留學、評測英語程度等不同目的，自行選擇不同考試。目前由國外機構開發的各項英語檢測費用較高，未來我們持續與相關測驗機構溝通，希望透過合作模式，能在價格或頻率上更親民。
2. 目前國際語言測驗價位，對單純想瞭解自己英文程度及學習成果的考生而言，經濟負擔較大。國內由教育部過去支持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LTTC)所開發的全

民英檢，採分級檢測，其中最多人應試的初級、中級、中高級考試，費用為國外檢測之 1/2 至 1/3，應試成本較低，且已以實證研究對照歐洲語言共同參考架構(CEFR)，並已取得近百所國外大學之認可，應可供我國民眾以較平價方式，瞭解自身英文能力以及對應國際標準情形。未來雙語政策規劃與全民英檢合作，朝以增設考場、提升考試頻率、擴大國際認證等方向進行合作。

(二) 補助弱勢民眾，以減輕其應試負擔

為使弱勢考生的機會不因英檢考試費用而受影響，將研議補助符合一定條件的考生參加國內外英檢考試的費用，讓考試費用不會成為考生沉重的負擔，而使英語檢測可成為國人評量自身英語力及探索更多可能性的基本服務。

五、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

雙語政策的目的是，在於使國民普遍具有基礎或良好的英語能力。強化對公務人員英語力的要求，一方面可以起政策上的帶頭作用；另一方面，由於政府業務國際化程度與日俱增、各級政府國際交流日趨頻繁，強化公務人員的英語力本來就是非做不可的事。

在公務體系方面，將從考試及訓練兩方面，優先提升處理涉外業務公務人員之英語力，此外，也鼓勵公務人員利用公務英語訓練課程、數位資源等多元管道，增進自身的英語力，以拓展職涯發展的可能性及範圍：

(一) 現任公務人員英語力提升

針對現任公務人員，將持續完備英語學習資源，辦理英語會話口說相關研習班別，以強化公務同仁基礎英語溝通能力外，並辦理涉外公務人員英語溝通訓練，落實推動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此外，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國家文官學院將所有公務人員之法定訓練，依不同屬性需要設計公務情境演練，開發首部「公務實用英語」教材，塑造實務的英語學習環境。同時於各類考試錄取人員之集中實務訓練中，安排職場專業英語課程；另為提升整體公務人員英語力，辦理全球化英語班、假日英語工作坊等，針對高潛力人才，也將選送海外研習，以拓展國際視野。

(二) 初任公務人員考試強化英語要求

為因應臺灣國際化和國際地位與重要性日益提升，國際交流更加頻繁，以及公共服務國際化之趨勢，現代

化政府的治理人才自應具備相當程度的國際外語能力和宏觀的國際視野，以即時掌握與國際接軌的契機，提高政府整體的施政效能。公務人員是現代化政府治理人才的根本，為由下而上整建公務人員堅實英語力，允宜從初任公務人員考試著手，提升初任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經全面檢視現行各項公務人員考試涉及英文之考試方式，包括筆試之普通科目或專業科目列考英文、口試列考英文、以通過英語檢定為應考資格條件等，其中普通科目除身心障礙人員特考外，均已列考英文，部分類科並依其專業需要，於專業科目列考英文。為有效提升及強化初任公務人員英語能力，落實政府推動 2030 雙語政策，除積極與用人機關溝通研議考試方式外，亦針對國家考試應考人參與英文檢定測驗進行問卷調查，並經審酌各考試之等級、應考資格之學歷要求、考試類科涉外程度之高低，擬定相關規劃方案，並採逐步推動模式。近期內採用的作法，包括「提高普通科目英文占分比率」以及「增列通過英語檢定為應考資格條件」，另身心障礙人員特考與原住民族特考均為保障弱勢族群參與公職所舉辦之考試，此二項考試暫不納入實施。

有關規劃方案分述如下：

1. 主要作法採「提高普通科目英文占分比率」

公務人員高考二級、三級考試及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三等考試，是中階（薦任）公務員主要來源，亦是各機關公務人力之中堅，但筆試普通科目英文成績占比卻僅 4%~5%，竟然低於普考和初考。為提升整體新進中階人員英語力，規劃調高英文占比至 8% 以上，期透過考試引導學習，奠定應考人英語能力學習基礎。

2. 輔助作法採「增列通過英語檢定為應考資格條件」

(1) 公務人員高考一級考試為高階公務人員考試，應

考者需具有博士學位才能報考，原即應具備一定之英語能力，錄取者會擔任薦任第九職等職務，因此其學歷要求及職務列等均高於其他等級考試，將負擔更為重要的業務，並多任職研發類型單位，基於研究能力之要求，更需國際視野與英語力，所以優先納入實施對象，規劃以通過英檢 B1 等級（中級）為應考資格。

(2) 高、普、特考各級考試中，部分涉外性高的類科

（例如僑務行政、國際文教行政、新聞、觀光行政、國際經濟商務人員、外交行政人員、移民行政人員、外事警察人員等），其工作內容須處理跨國事務，英語溝通能力不可或缺，因此作為優先推動以通過英檢做為應考資格條件，測驗等級則依任職需要而定。另外外交領事人員特考係外交人力之進用管道，為因應國際局勢快速發展，國內及駐外機構亟需具國際溝通能力及國際事務專長人才，規劃增設「英文組二」，應試科目除國文、綜合法政知識外，其餘科目採英文命題及作答。

未來隨著雙語教育資源持續投入、英檢測驗的普及化與平價化，國人英語力提升，英語檢定成為社會新鮮人求職的必備要件，再逐步檢討國家考試的實施方式，擴大實施範圍，並視需要提高標準，同時也研議「以英檢取代公務人員國考普通科目英文考試」的可行性，應考人參加國考時即可免除應付英文科目的負擔，以專業科目作為準備考試的重心。

(三) 為公職生涯的語言需求做好準備

公務人員是永業制，在數十年的公務生涯中，階級會不斷提升、職系可能轉換、服務機關也會改變。就算剛考進來時用不到，不代表之後都用不到。也要改變現況上，當機關中需要使用英文的業務時，都只能由少數有英語能力的同事來負擔。英語能力不足不應該成為公務人員工作發展範疇的限制。

事實上，就算服務的機關不是涉外機關，也可能會在出國訪問、外賓來訪、國際會議、服務在臺外國人、吸取外來資訊、學習他國政策與制度時，使用到英文。這些業務的頻率和重要性，未來只會越來越高，過往的經驗已經不足以參考。基礎的英語能力，和數位能力一樣，未來會成為公務人員的基本技能。

六、成立行政法人專責推動

雙語政策需長期投入耕耘，才能累積收穫成果，且牽涉層面廣泛，也需要了解多方利害關係人的需求並與其溝通取得共識，因此為了確保各階段進展能依規劃執行，規劃以行政法人組織型態成立雙語政策發展中心專責推動，讓雙語政策發展中心的設置，有法律依據，不因政府人事更迭而影響政策推動；在預算方面，也透過立法通過預算，確保政策執

行所需的資源不受影響。

雙語政策發展中心成立的目的是，不在於取代行政機關的功能，也不在與民爭利，而是在既有行政與教育體系上，提供輔助支持系統、提升既有教育與訓練的質量。在民間營利與非營利機構無法提供服務之區域，補強偏鄉雙語環境，提供更靈活、完善的服務；同時與民間機構合作，協助優化民間機構之營運量能及產業競爭力。

雙語政策發展中心將協助跨部會教考訓用等措施之橫向整合、提供相關部會從政策研究到政策執行的縱向專業化服務、及統合雙語政策國際合作的工作介面，以提升雙語政策之整體推動成效。

參、結語

2030 雙語政策，係著眼於國際化的趨勢下，政府必須透過雙語政策的長期推動，讓臺灣的下一代有更好的競爭力與雙語力，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進而吸引更多國際企業來臺深耕，並讓臺灣產業連結全球，提供下一代更富足的未來。